

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0 日
發文字號：台財產南接字第 11020017680 號

附件：110 年第 2 批公告附表

主旨：公告標售本分署 110 年第 2 批有限公司出資額共 8 宗，請踴躍參加投標。

依據：

- 一、國有財產法第 57 條暨同法施行細則第 60 條。
- 二、遺產及贈與稅法施行細則第 51 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開標日期及地點：訂於 110 年 11 月 25 日下午 2 時 30 分，在本分署（地址：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 25 號高雄市財稅行政大樓）19 樓第 1 會議室當眾開標，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，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 1 個工作天下午 2 時 30 分同地點開標。
- 二、投標資格及投標方式：
 - （一）投標資格：凡法律許可在中華民國購買有限公司出資額之自然人或公、私法人，均得參加投標。
 - （二）投標方式：
 - 1、郵遞投標。
 - 2、有意投標者，請於本公告之日起，在辦公時間內，向本分署（地址：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 25 號 19 樓）接管科（電話：07-2293670 轉分機 212）洽詢，領取投標須知、投標單、信封等，並依投標須知規定填寫，連同保證金之票據妥予密封，於 110 年 11 月 25 日本分署開啟信箱前以郵局掛號郵遞送達指定信箱（高雄新興郵局第 570 號信箱）。
- 三、本批標售之有限公司出資額名稱、數量、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額，詳如附表。



- 四、投標人於得標後，除有優先受讓權者，另候通知繳款外，其餘應向本分署接管科領取繳款書，於110年12月25日以前逕向指定銀行一次繳清全部價款。
- 五、標售之有限公司出資額，於得標人繳清全部價款後15日（工作日）內，由本分署協同得標人辦理過戶手續。
- 六、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。
- 七、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，以本分署公告（佈）欄公告為準。（本分署標售資料刊登網路網址 <https://esvc.fnps.gov.tw>）。

分署長 **黃莉莉**

000000
0
000000
000000
000
000000
000000
000000
000000
000000
000000

附表：標售有限公司出資額名稱、數量、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金額

標號	出資額名稱	數量(元)	標售底價(元)	保證金金額(元)	備註
1	大有交通有限公司	5,192,700	5,062,358	507,000	1. 公司登記規費1,000元及相關過戶費用由得標人負擔。 2. 本標號出資額，不同意轉讓之股東，依公司法第111條第3項規定，有優先受讓權。(本分署列標)
2	昌茂木業有限公司	7,164,086	3,028,281	303,000	同第1標號備註第1、2點。 (本分署列標)
3	裕詠鋼鐵有限公司	9,800,000	8,098,846	810,000	同第1標號備註第1、2點。 (本分署列標)
4	泰記建設有限公司	7,214,000	2,215,512	222,000	1. 同第1標號備註第1、2點。 2. 停業 (本分署列標)
5	環壘實業有限公司	17,972,867	5,455,257	546,000	同第1標號備註第1、2點。 (本分署列標)
6	明觀國際有限公司	7,920,000	5,100,358	511,000	同第1標號備註第1、2點。 (本分署列標)
7	嵩鵬工程有限公司	2,440,000	1,334,451	134,000	同第1標號備註第1、2點。 (屏東辦事處列標)
8	合有貨運有限公司	12,000,000	4,752,901	476,000	同第1標號備註第1、2點。 (屏東辦事處列標)